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文件

开源证字（2021）003 号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唐山启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 挂牌之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二期）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北监管局：

唐山启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启奥科技”或“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聘请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源证券”或“我公司”）担任其辅导机构，并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签署了《唐山启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

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之辅导协议》（以下简称“《辅导协议》”）。开源证券作为辅导机构于2020年5月12日向贵局报送了辅导备案申请材料，并于2020年5月18日获得备案登记。2020年10月20日，报送了第一期辅导工作进展报告。

开源证券结合实际情况对启奥科技进行了第二期辅导，现将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本辅导期内开展的主要辅导工作

（一）辅导时间

本辅导期为2020年10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二）辅导工作小组的组成及变动情况

开源证券与启奥科技签署《辅导协议》后，开源证券制定了详细的辅导工作计划及实施方案，成立了专门的辅导工作小组，辅导小组成员为柴国恩（保荐代表人）、王泽洋（保荐代表人）、孙寓、马永红等4人。全部辅导人员均具备有关法律、会计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具有较强的敬业精神。所有辅导人员不存在同时担任超过4家公司辅导工作小组成员的情况。上述人员中，孙寓、马永红因离职退出启奥科技辅导小组。本次变更后的辅导小组成员为柴国恩（保荐代表人）、王泽洋（保荐代表人）、陈彦宇、牟九洲等4人。

陈彦宇：男，西安交通大学金融硕士，现任职于开源证券投资银行总部。证券执业证书编号：S0790120070068。

牟九洲：男，武汉大学会计硕士，现任职于开源证券投资银行总部。证券职业证书编号：S0790120110051。

除开源证券外，参加本次辅导工作的其他中介机构包括山东博翰源律师事务所和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三）接受辅导的人员

启奥科技接受辅导的人员为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5%以上（含5%）股份的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1	于保田	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
2	陈洪利	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副总经理兼技术总监
3	张淑红	董事、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4	王学军	董事、副总经理
5	穆瑞田	董事
6	牛建军	董事
7	王国栋	董事
8	韩德静	独立董事
9	张世奇	独立董事
10	卢峰	副总经理
11	赵二仲	监事会主席
12	尹文涛	职工代表监事
13	杨晓丽	监事

（四）辅导计划的执行情况

在本辅导期内，开源证券根据辅导对象的实际情况，选择灵活多样的辅导方式。如：组织自学、集中授课、个别答疑、集体研讨、摸底调查等。本期辅导工作主要包括：

（1）尽职调查

开源证券辅导工作小组对启奥科技开展了全面尽职调查工作，通过发放尽职调查清单、访谈相关人员和收集整理所需材料等方式对启奥科技的基本情况、历史沿革、业务与技术、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公司治理、组织结构与内部控制、公司财务与会计、业务发展规划、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等方面持续展开尽职调查。针对尽职调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时与公司沟通，并提出整改和完善建议。

（2）规范运作辅导

本辅导期内，辅导工作小组根据实际情况通过召集中介机构协调会、专题会议和咨询解答等方式对接受辅导人员进行培训。持续跟踪公司发展经营情况，持续辅导公司在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各个方面规范运作。

（3）介绍精选层挂牌动态、审核程序及重点关注问题

辅导工作小组就精选层挂牌动态、审核程序及挂牌重点关注问题，向接受辅导的人员沟通汇报。

二、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重点

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重点主要包括：（1）继续督促辅导对象深入学习精选层挂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组织参与辅导工作的律师、会计师对辅导对象进行集中授课。（2）继续开展对公司的尽职调查工作，并结合前期通过尽职调查了解到的情况，协同其他中介机构对需要规范的问题提出整改建议、督促落实。（3）督促辅导对象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股东进行内控管理制度学习，帮助企业规范内部控制、公司治理及业务流程内控制度。

三、辅导机构对发行人配合辅导工作开展的评价意见

启奥科技严格遵守与开源证券签署的辅导协议中的相关约定，对于辅导工作给予了足够的重视，为辅导工作提供了必要的工作场所，协调各部门并指定专门人员配合我公司的辅导工作，与各方中介机构保持及时顺畅的联络沟通，为辅导工作的开展提供了便利。在辅导过程中，启奥科技与开源证券及其他中介机构保持良好互动，积极准备中介机构需要的有关材料，重视辅导人员给出的相关建议，并在公司运行中积极安排落实。

四、对辅导人员勤勉尽责及辅导效果的自我评估结论

辅导期内，辅导人员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辅导协议》约定的义务和职责，以辅导计划为基础并结合实际工作进展情况

况，对启奥科技开展了辅导工作，做到了诚实守信、勤勉尽责，达到了预期的辅导效果。

五、其它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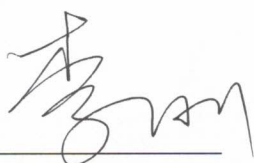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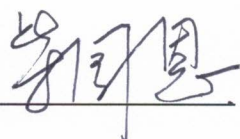
2021年1月13日印发

(本页无正文,为《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唐山启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之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二期)》之签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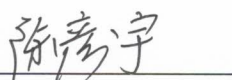
辅导机构负责人签名:

李 刚 

辅导人员签名:

柴国恩 

王泽洋 

陈彦宇 

牟九洲 



唐山启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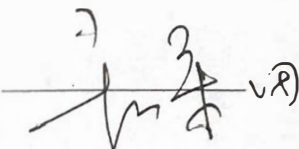
第二期辅导工作的评价意见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北监管局：

唐山启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公司”或“启奥科技”）自2020年5月18日在贵局进行辅导备案登记以来，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源证券”）作为本公司的辅导机构，根据中国证监会和贵局的有关规定，按照辅导协议、辅导计划及实施方案，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启奥科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有5%以上（含5%）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等辅导对象进行了辅导。

本期辅导过程中，开源证券作为辅导机构能够严格遵守辅导协议，根据有关法律政策的要求，本着勤勉尽责，诚实守信的原则开展各项辅导工作。辅导工作小组成员工作积极主动，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有针对性的辅导计划，组织有关中介机构对公司进行辅导，本期辅导工作达到了预期的辅导目的，取得了较好的辅导效果。

董事长：

于保田 

唐山启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